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善化區公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24日
發文字號：善社字第1110362392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陳萬枝先生已於111年4月13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處理喪葬事宜，倘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依規定辦理後續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臺中市政府警察局第四分局111年5月18日中市警四分偵字第1110017771號函暨社會救助法第24條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本區區民陳萬枝先生（男性，民國36年10月1日生，身分證字號：R10213****，戶籍地址：臺南市善化區胡厝里9鄰胡厝寮230號，居住：臺中市南屯區文心里大墩九街9號3樓），大體現冰存於臺中市崇德殯儀館冷凍238號（臺中市北區崇德路1段50號）。

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方澤心